

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

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

https://landchg.tcd.gov.tw/Module/Volunteer/Web/Login.aspx

系統操作手冊







承辦單位

國立中央大學太空及遙測研究中心 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















目錄

第1章	系統簡介	2
第2章	系統操作說明	3
2.1系	統首頁	3
<i>2. 1.</i>	1 系統登入	4
<i>2. 1.</i> .	2加入義工	4
2.2主	系統	5
<i>2. 1.</i>	1 使用者帳號管理	6
2.3 舉	報新案件	6
<i>2. 3.</i>	1 地圖定位	8
2.4 管	理與超室件	9

第1章 系統簡介

隨著經濟發展及社會變遷,土地利用型態也日趨複雜,對自然環境的破壞及土 地資源的不當使用情形也日趨嚴重。如何有效運用與管理土地資源,以達到永 續使用的目的,實為當務之急。由於科技發展提供了各種土地利用監測的先進 工具及技術,而在各種土地利用監測的工具及技術中,衛星影像以其具有資料 獲取週期短、可迅速掌握地表改變狀況、影像資料涵蓋範圍廣、以及成本低等 特性,最適合作為全面性及週期性國土利用監測的工具。

「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」為利用衛星影像進行土地變遷偵測並建立「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(https://landchg.tcd.gov.tw)」,期能快速、有效地掌握土地資源利用現況及變遷資訊,作為檢討國土規劃與使用管制策略之參考。為使國土利用監測能落實至全民參與,本計畫更進而推廣土地利用監測義工(以下簡稱義工)加入國土監測活動,建立「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(https://landchg.tcd.gov.tw/Module/Volunteer/Web/Login.aspx)」,讓熱愛國土的各界人士一同加入守護臺灣土地行列。

當義工通報土地疑似違規案件(如濫墾濫伐、盜採砂石等)時,系統管理者會檢視義工所提供的案件資料,同時調閱該案件的衛星影像作比對,經過濾篩選、分析確認後,若經判釋出該區有明顯的變異時,則接著進行進一步的相關通報程序,將此案件資訊通報相關主管單位進行查報,以達到遏止土地違規使用的情況。

第2章 系統操作說明

2.1 系統首頁

進入「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」可由「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(https://landchg.tcd.gov.tw)」首頁之【相關連結】子頁清單找到「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」連結,點選該連結後即可進入本系統,或直接於瀏覽器輸入 https://landchg.tcd.gov.tw/Module/Volunteer/Web/Login.aspx 網址,也可進入本系統首頁(圖 1),可觀看本計畫說明及教學影片。



圖 1、本系統首頁

2.1.1 系統登入

使用者於本系統首頁(圖 1)可選擇使用者帳號或自然人憑證登入本系統。

- 1. 使用者帳號:輸入使用者帳號及密碼,按下 Enter 或《登入》鍵後,即可登入系統或是按下《登入》鍵。
- 2. 自然人憑證登入:按下《自然人憑證登入》鍵系統自動將頁面引導至「我的 E 政府」單一登入窗口,使用讀卡機插入自然人憑證,輸入 PIN 碼後,進行 驗證,成功後即自動引導回本系統,如義工是第一次登入,則需要填寫姓名 及連絡方式等資料後,無需再進行審核,系統即會提供一組帳戶與密碼以供 義工登入或是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登入操作系統。

2.1.2 加入義工

民眾可透過本系統首頁(圖 1)按下《加入義工》鍵後,則進入申請成為義工 頁面(圖 2)。

★ 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								
☑ 歡迎您加入本計畫義工的行列,請您提供以下基本資料,待收到資料後,即刻進入審核程序,並隨時通知您後續的結果。 ☑ 個資法規範聲明 國土利監測整合作業(以下簡稱本計畫)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定,於本計畫義工的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您的姓名、服務單位、 聯絡地址、聯絡電話、E-Mail及最高學歷; 針對您的個人資料,本計畫只會在達成上述目的所需的範圍內處理或利用,並於上述特定目的消失且經您提出書面要求後予以刪 除。								
申讀資料								
姓名 *		性別	◉男 ○女	服務單位				
聯絡地址		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		
傅真		電子郵件		最高學歷				
簡歷說明 *								
從何處得 知國土利 用監測計 畫 *								
			確定申請 取消					

圖 2、申請加入義工

於申請表(圖 2)內,若標示紅色*符號者,表示該資料項為必填項目,民眾提出申請次日起30個工作天內,將由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審核義工的個人資訊。若經核准後,被錄取的義工將會收到錄取通知Email,內附一組登入系統的帳戶與密碼,即可登入系統,以進行案件舉發作業。

2.2 主系統

使用者成功登入本系統後,便會進入主功能頁面(圖 3),本頁面只限於管理目前登入者所舉報的案件,並無法看到其它義工所舉報的案件。頁面左方為顯示曾舉報過的案件清單,而於頁面右方則為曾通報過的案件空間分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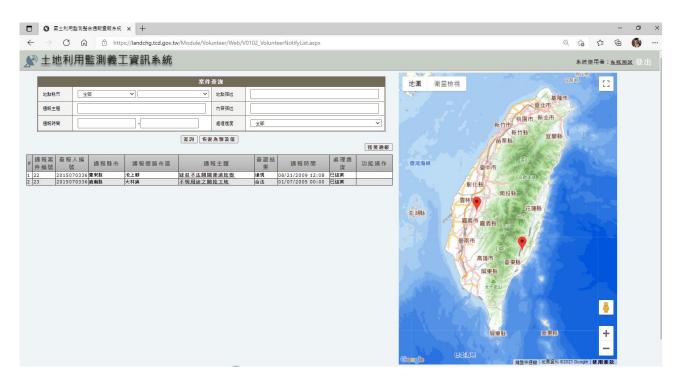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3、主功能

【登出】若使用者不再操作本系統時,可按下《登出》鍵,即可登出本系統。

【系統使用者】顯示目前登入本系統的使用者名稱,詳細操作流程請請見「2.1.1 使用者帳號管理」說明。

【我要通報】當使用者欲舉報一個可疑的土地違規使用案件時,可按下《我要通報》鍵,便進入案件通報作業子系統,詳細操作流程請參見「2.3舉報新案件」說明。

【案件查詢】使用者欲查看的過去所舉發的歷史變異點時,可輸入變異點發生的縣市、地點描述、通報起迄時間、通報主題及處理進度等查詢條件,接著按下《查詢》鍵,則畫面會出現符合查詢條件的變異點清單,供使用者進一步的檢視;若要重新輸入查詢條件,只需按下《清除》鍵,便會清空原先輸入的查詢條件內容,供使用者再輸入。若需要編修已舉報的案件或檢視其處理進度,詳細操作流程請參見「2.4 管理舉報案件」說明。

2.1.1 使用者帳號管理

於主功能頁面(圖 3)點選其顯示的使用者名稱之連結後,則進入個人基本資料(圖 4)。



圖 4、使用者帳號

使用者可輸入欲修改的個人登入帳號、登入密碼、確認密碼、電話、傳真、Email 帳號等欄位,當確定資料輸入無誤時,可按下《確定》鍵儲存;若不再進行任何操作時,可按下《取消》鍵,以關閉此視窗。

2.3 舉報新案件

當義工發現某處疑似違法開發地點時,可透過此系統進行舉發的動作。使用者於主功能頁面(圖 3)按下《我要通報》鍵,即可進入新案件通報頁面(圖 5)。



圖 5、案件通報表單

於圖 5 通報表單內,若標示紅色*符號者,表示該資料項為必填項目,必須確實填寫才可完成通報作業。詳細欄位填寫說明如下:

- 1. 個人資料:請填寫通報人的基本資料與聯絡資訊。
- 2. 現場照片:必須提供現場拍攝之影像,按下《選擇檔案》鍵後,於選取影像 檔頁面,選擇欲上傳的影像檔,再按下《開啟》鍵,接著填寫照片描述後, 即可按下《開始上傳》鍵,便完成照片的上傳作業。

請注意,現地拍攝照片必須附有坐標資訊,若不符合此規定者,本系統於接收您所上傳照片後,會自動提醒您重新拍攝後再上傳,否則將不予受理。建議您使用行動裝置拍照,拍照前請先開啟手機 GPS 定位,並於行動裝置的相機設定中,開啟儲存位置資訊,則您所拍攝的照片便會附加坐標資訊。

請務必上傳2張以上之現地拍攝照片,本系統僅接受影像圖檔(包含 jpg、png、gif 等各種圖檔)。

此外,若為能提供更準確的案件地點,建議您於拍照時,也可附加方位角資訊,也更能加速系統管理者研判過程。對於 iOS 作業系統的行動裝置,於拍

攝照片開啟地位同時,便會主動附加照片方位角資訊;若為非 iOS 作業系統者,也可以另外下載使用可提供角度的相機 App(如 AngleCam 工程用角度相機),以紀錄方位角度。

- 3. 通報內容:記錄通報時間與描述案件的變異情況。
- 4. 發生地點: 描述案件發生的縣市、鄉鎮市區及地點。為便利後續調閱衛星影像分析,請務必輸入案件發生位置的坐標值,坐標格式為 WGS84,若不清楚實際坐標,可以按下《地圖定位》鍵,即可透過操作地圖定位方式,由本系統會自動取得坐標值,詳細操作流程請請見「2.3.1地圖定位」說明。

當確實填入資料與上傳照片皆無誤後,即可按下《儲存》鍵,此時會出現查證回報內容已上傳完成的提示內容,並顯示剛所填入之查報回報結果,其代表已完成案件舉報的作業。若不舉報此筆案件,可按下《取消》鍵,關閉案件通報表單。

2.3.1 地圖定位

使用者於通報表單(圖 5)按下《地圖定位》鍵,即進入地圖定位功能(圖 6),可為案件設定發生地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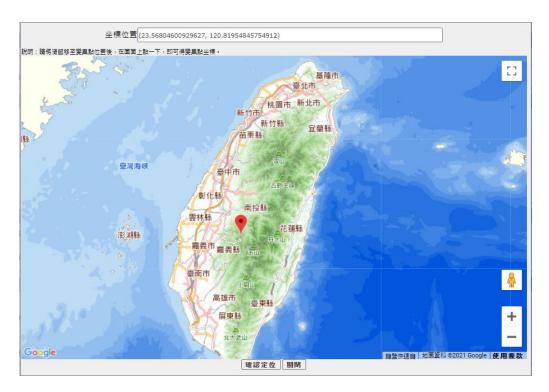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6、地圖定位

使用者可利用縮小 〇、放大 田 及平移地圖等功能,同時選擇目前檢視的地圖類型 衛星 混合地圖 ,可依需要選擇顯示向量地圖或衛星影像或兩者混合顯示。使用者透過地圖操作找到欲檢舉案件發生的位置後,可於地圖上找到案件的位置,並按一下滑鼠左鍵,頁面會顯示該點的坐標值,表示系統已確實定位,並將該位置的坐標傳回上一頁的回報表單內(圖 5),則可以關閉地圖定位頁面。

2.4 管理舉報案件

於主功能頁面(圖 3)「通報變異點列表」清單中,可針對特定想檢視詳細資料的變異點,按下其「通報主題」列表清單之內容連結,即可進入該變異點的詳細回報內容與處理進度說明(圖 7)。



圖 7、案件詳細內容

於案件詳細內容(圖 7) 頁面內,使用者可查閱所通報變異點的通報主題、行政區、地點描述、內容描述及上傳影像等基本資訊。

系統管理者會定期查核義工所提供的變異點資料,同時調閱該變異點所在位置的衛星影像,並進行一系列的判釋及查核作業,如確定該變異點無誤時,便將此變異點資訊通報予相關主管單位以進行現地查報工作。被檢舉變異點之後續處理情況,分成以下7項進度:

- 1. 無法受理: 義工舉報次日起7個工作天內,系統管理者將確認義工提報變異點的各項資訊,舉報資料不完整者,將由系統管理者退件,由義工自行決定是否再補件。若舉報資料不符合本案當年度的通報範圍及地用項目,或無法適用於衛星影像可判釋準則,則設定處理進度為「無法受理」。
- 2. 已受理:表示所舉發的變異點已受理處理中,正進行一系列的變異點判釋作業。
- 3. 判釋程序: 依衛星影像取得狀況而定,最長至 60 個工作天為限,等待可用影像期間,系統管理者將於「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」設定處理進度為「判釋程序」。
- 4. 判釋完成:配合變遷判釋的進行程序,最晚每隔 14 個工作天,系統管理者將於「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」設定對應進度,當完成變遷判釋後,系統管理者將於「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」 設定處理進度為「判釋完成」。
- 5. 己通報:透過衛星資料比對,所舉發的變異點確實有發生變異的情況, 目前已通報營建署相關權責單位,以進行現地的查證回報工作。
- 6. 己回報:已收到配合單位的變異點查報回報內容,系統管理者會針對回報內容的機密性,調整對義工公布現地調查的情況。
- 7. 已結案:本案已處理完成。

於案件詳細內容(圖 7) 頁面,使用者可隨時查閱舉報案的最近進度,若所舉報案件確定為疑似違規變異點,便正式進入通報查報的工作,使用者按下《詳細內容》鍵,進一步檢視土地權管單位上傳的現地查報內容。同時,若要檢視特定現地照片的詳細內容,只需在被縮小的照片上按下滑鼠左鍵,便會顯示該照片的原始尺吋,供使用者查看。